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第 1 季

地址：台北市南港路三段 47 巷 2 號 4 樓

電話：(02)26522689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1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37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40~44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4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38~40、45~46	二四~二五、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 大陸投資資訊	46~47	二九
(十四) 部門資訊	47	三十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九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5,524 仟元及 51,47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 及 4%；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4,004 仟元及 28,562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2% 及 17%；其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2,070)仟元及 750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3%)及(9%)。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旺 生

林 旺 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會計師 陳 盈 州

陳 盈 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5 月 1 3 日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7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7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36,879	25	\$ 343,676	27	\$ 287,714	2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81,663	6	73,317	6	58,792	5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68,090	5	89,054	7	20,085	2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八)	2,344	-	2,958	-	2,32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02	-	82	-	218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	55,506	4	39,031	3	35,135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475,701	36	458,494	36	650,718	5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2,401	1	6,972	-	5,20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33,286	77	1,013,584	79	1,060,194	86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245,442	18	217,639	17	111,737	9
16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十二)	8,325	1	6,441	1	6,891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5,419	1	-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四)	44,719	3	44,569	3	46,652	4
178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十五)	153	-	275	-	83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82	-	2,382	-	2,06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七)	46	-	46	-	3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4,590	-	4,826	-	3,92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11,076	23	276,178	21	172,140	14
1XXX	資 產 總 計	\$ 1,344,362	100	\$ 1,289,762	100	\$ 1,232,33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十九及二六)	\$ 44,113	3	\$ 65,334	5	\$ 62,806	5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六)	38,342	3	41,535	3	42,843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70,764	5	60,787	5	33,549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2,532	-	21,372	2	2,01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192	1	4,693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4,649	-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8,231	2	18,540	1	26,247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95,823	14	212,261	16	167,457	14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95	-	1,395	-	1,22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702	-	-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925	1	5,907	1	4,26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022	1	7,302	1	5,489	-
2XXX	負債總計	203,845	15	219,563	17	172,946	1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	857,044	64	857,044	66	857,044	70
3200	資本公積	334,567	25	333,225	26	329,512	27
	累積虧損						
3350	待彌補虧損	(65,938)	(5)	(103,776)	(8)	(156,829)	(1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478)	-	(8,750)	-	(8,876)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952)	(2)	(49,807)	(4)	14,738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7,430)	(2)	(58,557)	(4)	5,862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098,243	82	1,027,936	80	1,035,589	84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八)	42,274	3	42,263	3	23,799	2
3XXX	權益總計	1,140,517	85	1,070,199	83	1,059,388	8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344,362	100	\$ 1,289,762	100	\$ 1,232,33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5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呂學森



會計主管：江采琳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十九及二六)	\$ 185,667	100	\$ 94,54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六)	31,634	17	15,991	17
5950	營業毛利	154,033	83	78,554	83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31,987	17	22,708	24
6200	管理費用	18,451	10	18,534	1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5,921	36	48,792	5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6,359	63	90,034	95
6900	營業淨利(損)	37,674	20	(11,480)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及二六)	4,019	2	4,560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1,072)	(1)	(1,377)	(2)
7050	財務成本	(42)	-	-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52)	-	3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53	2	3,221	3
7900	稅前淨利(損)	40,527	22	(8,259)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一)	2,804	2	1,414	1
8200	本期淨利(損)	37,723	20	(9,673)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 27,855	15	\$ 1,115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3,276</u>	<u>2</u>	<u>(217)</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31,131</u>	<u>17</u>	<u>898</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8,854</u>	<u>37</u>	<u>(\$ 8,775)</u>	<u>(9)</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7,838	20	(\$ 14,158)	(15)
8620	非控制權益	<u>(115)</u>	<u>-</u>	<u>4,485</u>	<u>5</u>
8600		<u>\$ 37,723</u>	<u>20</u>	<u>(\$ 9,673)</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8,965	37	(\$ 13,257)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u>(111)</u>	<u>-</u>	<u>4,482</u>	<u>5</u>
8700		<u>\$ 68,854</u>	<u>37</u>	<u>(\$ 8,775)</u>	<u>(9)</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0.44</u>		<u>(\$ 0.17)</u>	
9850	稀 釋	<u>\$ 0.44</u>		<u>(\$ 0.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5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呂學森



會計主管：江采琳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本公司營業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公積	積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857,044	\$ 328,949	\$ 142,671	\$ 8,662	\$ 15,880	\$ 1,064,163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附註三)	-	-	-	(13,623)	-	-
A5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857,044	328,949	(142,671)	(8,662)	15,880	1,064,163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563	-	-	(563)	-
O1	非控制權益	-	-	-	-	4,000	4,000
D1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損益	-	-	(14,158)	-	4,485	(9,673)
D3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214)	(3)	898
Z1	107年3月31日餘額	\$ 857,044	\$ 329,512	\$ 156,829	\$ 8,876	\$ 23,799	\$ 1,059,888
A1	108年1月1日餘額	\$ 857,044	\$ 333,225	\$ 103,776	\$ 8,750	\$ 42,263	\$ 1,070,199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153	-	-	122	275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1,189	-	-	-	1,189
D1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損益	-	-	37,838	-	(115)	37,723
D3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3,272	4	31,131
Z1	108年3月31日餘額	\$ 857,044	\$ 334,567	\$ 65,958	\$ 5,478	\$ 42,274	\$ 1,140,5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5月13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呂學森



會計主管：江采琳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 40,527	(\$ 8,25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159	1,992
A20200	攤銷費用	122	243
A20900	財務成本	42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64	-
A21200	利息收入	(1,290)	(1,867)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52	(3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9)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8,342)	(11,408)
A3116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20,964	12,49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70	(37)
A31230	預付款項	(16,475)	4,06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429)	(2,962)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93)	(1,14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977	(7,38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840)	1,065
A32125	合約負債	(21,221)	(9,32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691	16,77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	1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187	(5,79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90	1,86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25)	(1,54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552	(5,46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7,207)	(\$ 19,92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857)	(27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9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6	42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819)	(19,7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4,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64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640)	4,00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10	(70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6,797)	(21,95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3,676	309,66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6,879	\$ 287,71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5月13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呂學森



會計主管：江采琳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或中華網龍公司)係於 89 年 3 月 28 日設立。主要營業活動係以開發設計網路連線平台及有關應用軟體為主，目前提供網路遊戲服務及手機遊戲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92 年 1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為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從屬公司，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普通股持股比例分別為 48.87%、48.87%及 51.20%。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5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日，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63%，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9,452
加：因延長租賃選擇權及終止租賃選擇權處理不同產生之調整		200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9,652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9,548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	9,548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9,548	\$ 9,548
租賃負債—流動	\$ -	\$ 8,775	\$ 8,775
租賃負債—非流動	-	773	773
	\$ -	\$ 9,548	\$ 9,548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適用上述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預期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附表二及附表三。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租賃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租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

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6	\$ 205	\$ 19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29,717	329,943	282,885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6,956	13,528	4,636
	<u>\$ 336,879</u>	<u>\$ 343,676</u>	<u>\$ 287,714</u>

七、其他金融資產

流 動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流動	<u>\$ 475,701</u>	<u>\$ 458,494</u>	<u>\$ 650,718</u>

非 流 動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受限制資產	<u>\$ 46</u>	<u>\$ 46</u>	<u>\$ 38</u>

八、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淨額

(一) 應收帳款—淨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1,854	\$ 73,504	\$ 58,985
減：備抵損失	(<u>191</u>)	(<u>187</u>)	(<u>193</u>)
	<u>\$ 81,663</u>	<u>\$ 73,317</u>	<u>\$ 58,792</u>

合併公司對服務提供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開立日次月起 90-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合併公司主要係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權經判斷無法收回時，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係依個別及群組評估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3 月 31 日

群組	A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270 天	逾期超過 27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39,269	\$ 163	\$ 231	\$ 367	\$ -	\$ 40,030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39,269</u>	<u>\$ 163</u>	<u>\$ 231</u>	<u>\$ 367</u>	<u>\$ -</u>	<u>\$ 40,030</u>	

群組	B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270 天	逾期超過 27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9,642	\$ 3,361	\$ 3,091	\$ 3,012	\$ 15,531	\$ 34,637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9,642</u>	<u>\$ 3,361</u>	<u>\$ 3,091</u>	<u>\$ 3,012</u>	<u>\$ 15,531</u>	<u>\$ 34,637</u>	

群組 B 於 108 年 3 月 31 日之已逾期之應收帳款中有 24,995 仟元係合併公司與交易對象簽訂共同協議，於該協議中訂有抵銷條款，當信用事件發生時，合併公司得將抵銷其所應付交易對象之負債，以降低違約風險。

群組	C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270 天	逾期超過 27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9%	-	-	-	-	-
總帳面金額	\$ 5,016	\$ 2,171	\$ -	\$ -	\$ -	\$ 7,187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191)	-	-	-	(191)	
攤銷後成本	<u>\$ 5,016</u>	<u>\$ 1,980</u>	<u>\$ -</u>	<u>\$ -</u>	<u>\$ -</u>	<u>\$ 6,996</u>	

107年12月31日

群組	A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270天	逾期超過27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32,888	\$ 231	\$ 417	\$ 392	\$ -	\$ 33,92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	-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32,888</u>	<u>\$ 231</u>	<u>\$ 417</u>	<u>\$ 392</u>	<u>\$ -</u>	<u>\$ 33,928</u>	

群組	B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270天	逾期超過27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10,766	\$ 3,088	\$ 3,012	\$ 2,424	\$ 15,273	\$ 34,56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	-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0,766</u>	<u>\$ 3,088</u>	<u>\$ 3,012</u>	<u>\$ 2,424</u>	<u>\$ 15,273</u>	<u>\$ 34,563</u>	

群組 B 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已逾期之應收帳款中有 23,797 仟元係合併公司與交易對象簽訂共同協議，於該協議中訂有抵銷條款，當信用事件發生時，合併公司得將抵銷其所應付交易對象之負債，以降低違約風險。

群組	C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270天	逾期超過27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33%	-	-	-	-	-
總帳面金額	\$ 4,453	\$ 560	\$ -	\$ -	\$ -	\$ 5,01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187)	-	-	-	(187)	
預期信用損失)	-	(187)	-	-	-	(187)	
攤銷後成本	<u>\$ 4,453</u>	<u>\$ 373</u>	<u>\$ -</u>	<u>\$ -</u>	<u>\$ -</u>	<u>\$ 4,826</u>	

107年3月31日

群組	A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270天	逾期超過27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21,557	\$ 376	\$ -	\$ -	\$ -	\$ 21,93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	-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21,557</u>	<u>\$ 376</u>	<u>\$ -</u>	<u>\$ -</u>	<u>\$ -</u>	<u>\$ 21,933</u>	

群組	B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270天	逾期超過27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
總帳面金額	\$ 7,220	\$ 3,728	\$ 8,402	\$ 10,709	\$ 4,885	\$ 34,94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	-	-	-	-	-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7,220</u>	<u>\$ 3,728</u>	<u>\$ 8,402</u>	<u>\$ 10,709</u>	<u>\$ 4,885</u>	<u>\$ 34,944</u>	

群組 B 於 107 年 3 月 31 日之已逾期之應收帳款中有 27,724 仟元係合併公司與交易對象簽訂共同協議，於該協議中訂有抵銷條

款，當信用事件發生時，合併公司得將抵銷其所應付交易對象之負債，以降低違約風險。

群組	C	未逾期	逾期				合計
			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超過270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0%	18%	-	-	
總帳面金額	\$	472	\$ 1,332	\$ 304	\$ -	\$ -	\$ 2,10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138)	(55)	-	-	(193)
攤銷後成本	\$	<u>472</u>	<u>\$ 1,194</u>	<u>\$ 249</u>	<u>\$ -</u>	<u>\$ -</u>	<u>\$ 1,91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87	\$ 190
外幣換算差額	4	3
期末餘額	<u>\$ 191</u>	<u>\$ 193</u>

(二) 其他應收款－淨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18,363	\$ 18,621	\$ 18,526
減：備抵損失	(16,019)	(15,663)	(16,197)
	<u>\$ 2,344</u>	<u>\$ 2,958</u>	<u>\$ 2,329</u>

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交易對手 已有違約 跡象	合計
		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超過270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2,344	\$ -	\$ -	\$ -	\$ -	\$ 16,019	\$ 18,36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16,019)	(16,019)
攤銷後成本	<u>\$ 2,344</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344</u>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交易對手 已有違約 跡象	合計
		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超過270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2,958	\$ -	\$ -	\$ -	\$ -	\$ 15,663	\$ 18,62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15,663)	(15,663)
攤銷後成本	<u>\$ 2,958</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958</u>

107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超過 270天	交易對手 已有違約 跡象	合計
		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2,329	\$ -	\$ -	\$ -	\$ -	\$ 16,197	\$ 18,52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16,197)	(16,197)
攤銷後成本	\$ 2,329	\$ -	\$ -	\$ -	\$ -	\$ -	\$ 2,329

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5,663	\$ 15,936
外幣換算差額	356	261
期末餘額	\$ 16,019	\$ 16,197

九、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3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3月31日	
中華網龍公司	TAICHIGAMER (B.V.I.) CO., LTD.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5
"	威龍線上股份有限公司	網路遊戲服務	100	100	100	6
"	Star Diamond Universal Corporation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3、5
"	神嵐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網路遊戲服務	50	50	50	2、6
"	超級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網路遊戲服務	50	50	50	6
"	熊樂子股份有限公司	網路遊戲服務	50	50	50	6
"	樂聚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網路遊戲服務	55.56	55.56	55.56	1、5
"	東方龍數位股份有限公 司	網路遊戲服務	52.63	52.63	52.63	6
TAICHIGAMER (B.V.I.) CO., LTD.	TRANSASIAGAMER (B.V.I.) CO., LTD.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5
TRANSASIAGAM ER (B.V.I.) CO., LTD.	游龍在線(北京)科技有 限公司	網路遊戲服務	100	100	100	4
Star Diamond Universal Corporation	Dragon Gamer (Hong Kong) Co. Limited	資訊服務業	100	100	100	3、5
樂聚多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樂聚多科技(香港)有限 公司	網路遊戲服務	100	100	100	6

註 1：樂聚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2 月現金增資普通股股權 400 仟股，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由 62.50% 下降至 55.56%，合併公司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故將給付之

現金對價高於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差額 563 仟元認列於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項下。

註 2：神嵐遊戲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6 月現金增資普通股股權 2,000 仟股，母公司按原持股比例認購，並於 107 年 6 月完成變更登記。

註 3：Star Diamond Universal Corporation 與 Dragon Gamer (Hong Kong) Co. Limited 皆於 107 年 7 月以美金 1,100 仟元增資普通股股權 22 仟股，母公司皆按原持股比例認購。

註 4：係重要子公司，其 108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核閱。

註 5：係非重要子公司，其 108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核閱。

註 6：合併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子公司中，未經會計師核閱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2,070)仟元及 750 仟元，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非重要子公司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85,524 仟元及 51,478 仟元；其相關之負債總額分別為 24,004 仟元及 28,562 仟元。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上列合併公司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消除。

十、預付款項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預付權利金	\$ 51,985	\$ 34,735	\$ 29,834
其他	<u>3,521</u>	<u>4,296</u>	<u>5,301</u>
	<u>\$ 55,506</u>	<u>\$ 39,031</u>	<u>\$ 35,135</u>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u>			
智龍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智龍公司)	\$ 91,563	\$ 81,192	\$ 111,737
隆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隆祥公司)	<u>153,879</u>	<u>136,447</u>	<u>-</u>
	<u>\$ 245,442</u>	<u>\$ 217,639</u>	<u>\$ 111,737</u>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智龍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智龍公司)	13.05%	13.05%	50%
隆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隆祥公司)	29.58%	29.58%	-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以 168,000 仟元認購隆祥公司普通股 16,8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29.58%，並由隆祥公司以 490,000 仟元全數認購智龍公司增資發行之普通股股權 49,000 仟股；前述交易案，本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智龍公司股權，持股比例由 50% 下降至 14.49%，惟合併公司仍對其具有重大影響，故仍採權益法處理。綜上所述，合併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之股權淨值減少 3,391 仟元，調整至保留盈餘項下。

另隆祥公司於 107 年 9 月以 76,000 仟元全數認購智龍公司增資發行之普通股 7,600 仟股；本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智龍公司股權，持股比例由 14.49% 下降至 13.05%，合併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之股權淨值增加 212 仟元，調整至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項下。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二「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成 本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107年1月1日餘額	\$ 91,721	\$ 4,149	\$ 9,523	\$ 812	\$ 106,205
增 添	278	-	-	-	278
處分及報廢	(122)	-	-	-	(122)
淨兌換差額	(118)	56	2	-	(60)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91,759</u>	<u>\$ 4,205</u>	<u>\$ 9,525</u>	<u>\$ 812</u>	<u>\$ 106,301</u>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86,979	\$ 1,179	\$ 9,286	\$ 748	\$ 98,192
處分及報廢	(122)	-	-	-	(122)
折舊費用	1,113	242	31	19	1,405
淨兌換差額	(80)	14	1	-	(65)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87,890</u>	<u>\$ 1,435</u>	<u>\$ 9,318</u>	<u>\$ 767</u>	<u>\$ 99,410</u>
107年3月31日淨額	<u>\$ 3,869</u>	<u>\$ 2,770</u>	<u>\$ 207</u>	<u>\$ 45</u>	<u>\$ 6,891</u>
<u>成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91,376	\$ 3,161	\$ 10,056	\$ 1,263	\$ 105,856
增添	357	2,500	-	-	2,857
處分及報廢	(109)	-	-	-	(109)
重分類	-	-	-	-	-
淨兌換差額	14	54	7	-	75
108年3月31日餘額	<u>\$ 91,638</u>	<u>\$ 5,715</u>	<u>\$ 10,063</u>	<u>\$ 1,263</u>	<u>\$ 108,679</u>
<u>累計折舊</u>					
108年1月1日餘額	\$ 88,024	\$ 1,170	\$ 9,390	\$ 831	\$ 99,415
處分及報廢	(109)	-	-	-	(109)
折舊費用	611	309	63	38	1,021
淨兌換差額	12	15	-	-	27
108年3月31日餘額	<u>\$ 88,538</u>	<u>\$ 1,494</u>	<u>\$ 9,453</u>	<u>\$ 869</u>	<u>\$ 100,354</u>
108年3月31日淨額	<u>\$ 3,100</u>	<u>\$ 4,221</u>	<u>\$ 610</u>	<u>\$ 394</u>	<u>\$ 8,325</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3至5年
運輸設備	3至4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3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u>108年3月31日</u>
<u>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u>	
建築物	<u>\$ 5,419</u>
	<u>108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98</u>
<u>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u>	
建築物	<u>\$ 4,544</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u>108年3月31日</u>
<u>租賃負債帳面金額</u>	
流 動	\$ 4,649
非 流 動	\$ 702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年3月31日</u>
建 築 物	2.6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租賃期間為 2 至 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分別為 3,593 仟元、3,559 仟元及 3,389 仟元。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四。

108 年

	<u>108年3月31日</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50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143)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已 完 工</u>
<u>成 本</u>	<u>投資性不動產</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299
淨兌換差額	334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76,633

(接次頁)

(承前頁)

	已 完 工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9,283
折舊費用	587
淨兌換差額	<u>111</u>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29,981</u>
107年3月31日淨額	<u>\$ 46,652</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76,163
淨兌換差額	<u>1,255</u>
108年3月31日餘額	<u>\$ 77,41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 31,594
折舊費用	594
淨兌換差額	<u>511</u>
108年3月31日餘額	<u>\$ 32,699</u>
108年3月31日淨額	<u>\$ 44,719</u>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3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但在同等條件下，擁有優先承租權。

合併公司於108年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年3月31日
第1年	\$ 6,099
第2年	<u>1,916</u>
	<u>\$ 8,015</u>

合併公司於107年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808	\$ 11,355
1~5年	<u>792</u>	<u>3,377</u>
	<u>\$ 5,600</u>	<u>\$ 14,732</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3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14,008 仟元及 337,907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由公司管理階層參酌鄰近房市成交情形進行估價。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相較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十五、無形資產－淨額

	<u>電腦軟體成本</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78
單獨取得	<u>-</u>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3,778</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00
攤銷費用	<u>243</u>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2,943</u>
107 年 3 月 31 日淨額	<u>\$ 835</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78
單獨取得	<u>-</u>
108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3,778</u>
 <u>累計攤銷</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03
攤銷費用	<u>122</u>
108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3,625</u>
108 年 3 月 31 日淨額	<u>\$ 153</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成本

3 至 5 年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3,550	\$ 37,099	\$ 20,969
應付保險費	4,204	1,806	1,693
應付退休金	3,001	1,821	1,911
應付營業稅	-	5,841	-
應付休假給付	585	2,380	1,918
應付網路服務費	4,253	5,203	3,484
應付行銷費	20,619	1,467	-
其他	4,552	5,170	3,574
	<u>\$ 70,764</u>	<u>\$ 60,787</u>	<u>\$ 33,549</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威龍線上公司、神嵐遊戲公司、超級遊戲公司及熊樂子公司、樂聚多科技公司及東方龍數位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香港之 DRAGON GAMER (HONG KONG) CO. LTD. 及於北京之游龍在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之退休金為確定提撥制，依當地政府之規定，按月向勞動局或指定機構繳交養老金及共濟金。

確定提撥計畫退休金費用分別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確定提撥計畫	<u>\$ 3,044</u>	<u>\$ 2,679</u>

(二) 確定福利計畫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18 仟元及 16 仟元。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85,704</u>	<u>85,704</u>	<u>85,704</u>
已發行股本	<u>\$ 857,044</u>	<u>\$ 857,044</u>	<u>\$ 857,04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公司債或附認股權特別股所保留之股本共計 1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324,400	\$ 324,400	\$ 324,40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6,191	6,038	5,11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12	212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母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u>3,764</u>	<u>2,575</u>	<u>-</u>
	<u>\$ 334,567</u>	<u>\$ 333,225</u>	<u>\$ 329,51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中華網龍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於完納稅捐及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後，應先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再提列；另依法令規定或視公司營運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分配之。

中華網龍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深耕研究發展之需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以達永續經營及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為目標，股東股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5%，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5%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中華網龍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三)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中華網龍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中華網龍公司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 108 年 6 月召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42,263	\$ 15,880
本期淨利(損)	(115)	4,48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	(3)
子公司增資所增加之非控制 權益	-	4,00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 對權益變動計算轉出非控 制權益之金額	-	(563)
子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122	-
期末餘額	<u>\$ 42,274</u>	<u>\$ 23,799</u>

十九、收 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點數收入	\$ 122,721	\$ 37,266
權利金收入	58,769	56,347
服務收入	1,500	932
其他營業收入	2,677	-
	<u>\$ 185,667</u>	<u>\$ 94,545</u>

合約負債：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遊戲權利金	\$ 41,499	\$ 63,083	\$ 60,537
遊戲點數	2,614	2,251	2,269
	<u>\$ 44,113</u>	<u>\$ 65,334</u>	<u>\$ 62,806</u>

二十、稅前淨利（損）

稅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其他收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 2,713	\$ 2,693
利息收入	1,290	1,867
其他	16	-
	<u>\$ 4,019</u>	<u>\$ 4,560</u>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 9	\$ -
外幣兌換（損）益	284	(22)
什項支出	(771)	(768)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594)	(587)
	<u>(\$ 1,072)</u>	<u>(\$ 1,377)</u>

（三）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77,774	\$ 63,630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3,044	2,679
確定福利計畫	18	16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	1,464	-
其他員工福利	474	31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2,774</u>	<u>\$ 66,64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2,774</u>	<u>\$ 66,641</u>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因此未估列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及設備	\$ 1,021	\$ 1,405
投資性不動產	594	587
使用權資產	4,544	-
無形資產	<u>122</u>	<u>243</u>
合計	<u>\$ 6,281</u>	<u>\$ 2,23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5,565	\$ 1,405
其他損失	<u>594</u>	<u>587</u>
	<u>\$ 6,159</u>	<u>\$ 1,99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22</u>	<u>243</u>
	<u>\$ 122</u>	<u>\$ 243</u>

(五)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47	\$ 61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63)</u>	<u>(639)</u>
淨外幣兌換損益	<u>\$ 284</u>	<u>(\$ 22)</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804	\$ 1,543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313)
稅率變動	-	18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804</u>	<u>\$ 1,414</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損失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核 定 年 度
中華網龍	106 年度
樂聚多公司	106 年度
威龍線上公司	106 年度
神嵐遊戲公司	106 年度
熊樂子公司	106 年度
超級遊戲公司	106 年度
東方龍公司	106 年度

二二、每股盈餘（虧損）

單位：每股元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u>0.44</u>	(\$ <u>0.17</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u>0.44</u>	(\$ <u>0.1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損）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之盈餘（虧損）	\$ <u>37,838</u>	(\$ <u>14,15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之盈餘（虧損）	\$ <u>37,838</u>	(\$ <u>14,15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5,704	85,70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85,704</u>	<u>85,70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一) 中華網龍公司

中華網龍公司於 107 年 6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母公司及國內外子公司全職正式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中華網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二) 樂聚多公司

樂聚多公司於 107 年 6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36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樂聚多公司全職正式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2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半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 1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樂聚多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中華網龍公司

員 工 認 股 權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000	\$ 38.15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期末流通在外	<u>1,000</u>	38.15
期末可執行	<u>-</u>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13.66</u>	

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3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38.1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5.22 年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07年6月</u>
給與日股價	38.15 元
行使價格	38.15 元
預期波動率	42.17~43.64%
存續期間	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67~0.72%

樂聚多公司

	<u>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單位 (仟)</u>	<u>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 (元)</u>
<u>員 工 認 股 權</u>		
期初流通在外	360	\$ 10.00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期末流通在外	<u>360</u>	10.00
期末可執行	<u>180</u>	10.00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6.91</u>	

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u>108年3月31日</u>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10.0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1.47 年

樂聚多公司於 107 年 6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07年6月</u>
給與日股價	16.14 元
行使價格	10.00 元
預期波動率	45.64~48.26%
存續期間	1.25~1.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47~0.50%

合併公司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464 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自成立後至今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無。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968,786	\$ 971,843	\$ 1,019,67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11,638	123,694	78,40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淨額、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

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8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至3月31日		
損	(\$	442)	(\$	245)	
益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適時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應付帳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式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損害之風險。因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充裕及 3 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於需要時可立即變現，故預期無重大流動性風險。

二六、關係人交易

中華網龍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兄弟公司、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冠科技公司）	母 公 司
遊戲新幹線股份有限公司（遊戲新幹線公司）	兄 弟 公 司
智樂堂網路股份有限公司（智樂堂公司）	兄 弟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智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雲公司)	兄弟公司
智冠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智冠科技香港公司)	兄弟公司
智凡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凡迪公司)	兄弟公司
一帆數位科技有限公司(一帆公司)	兄弟公司
智酷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智酷媒體公司)	其他關係人
遊戲新幹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遊戲新幹線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中華網龍公司及其子公司線上遊戲點數卡產品之實體通路銷售權係授權予智冠科技公司為獨家總經銷，中華網龍公司對智冠科技公司之收款期間為月結2個月，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銷售總額分別為70,837仟元及27,539仟元。

2. 營業成本－權利金費用

中華網龍公司於95年3月20日與智冠科技公司簽訂遊戲軟體版權授權合約，中華網龍公司應支付智冠科技公司授權金計5,521仟元，已全數支付。另依該合約規定，中華網龍公司同意由「黃易群俠傳ONLINE」之營業額中提撥權利金由智冠科技公司代收付予黃易出版社有限公司。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應支付予智冠科技公司之權利金分別為32仟元及33仟元，截至108年3月31日暨107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分別尚有32仟元、32仟元及33仟元未支付，帳列「應付票據及帳款」項下。

3. 營業成本－通路服務成本

<u>關係人類別及名稱</u>	<u>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母 公 司		
智冠科技公司	\$ 13,297	\$ 5,594
兄 弟 公 司		
智冠科技香港公司	18	503
	<u>\$ 13,315</u>	<u>\$ 6,097</u>

4. 營業成本－勞務成本

<u>關係人類別及名稱</u>	<u>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兄弟公司		
智凡迪公司	\$ <u>1,423</u>	\$ <u>-</u>

5. 營業費用

<u>關係人類別及名稱</u>	<u>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廣告費</u>		
母 公 司		
智冠科技公司	\$ <u>479</u>	\$ <u>-</u>
<u>網路服務費</u>		
兄弟公司		
一帆公司	\$ 294	\$ -
智雲公司	<u>553</u>	<u>144</u>
	\$ <u>847</u>	\$ <u>144</u>
<u>勞務費</u>		
母 公 司		
智冠科技公司	\$ <u>6,467</u>	\$ <u>46</u>

6. 租金收入

北京游龍公司出租房屋予北京遊戲新幹線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146 仟元（人民幣為 32 仟元）及 147 仟元（人民幣為 32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關係人，其租賃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7. 應收關係人款項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母 公 司			
智冠科技公司	\$ 67,462	\$ 88,975	\$ 18,833
兄 弟 公 司			
智冠科技香港公司	50	79	1,150
智雲公司	578	-	-
遊戲新幹線公司	-	-	102
	<u>\$ 68,090</u>	<u>\$ 89,054</u>	<u>\$ 20,085</u>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8. 應付關係人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係帳列「應付票據及帳款」，餘額如下：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母 公 司			
智冠科技公司	<u>\$ 4,684</u>	<u>\$ 7,509</u>	<u>\$ 1,099</u>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餘額如下：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母 公 司			
智冠科技公司	\$ 671	\$ 18,705	\$ 1,113
其 他 關 係 人			
智酷媒體公司	68	-	-
兄 弟 公 司			
智凡迪公司	943	1,623	-
智冠科技香港公司	243	236	-
一帆公司	370	202	-
智樂堂公司	-	333	-
智雲公司	237	273	899
	<u>\$ 2,532</u>	<u>\$ 21,372</u>	<u>\$ 2,01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9. 合約負債

關係人類別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母 公 司			
智冠科技公司	\$ <u>8,245</u>	\$ <u>9,894</u>	\$ <u>14,841</u>

10.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美術收入		
母 公 司		
智冠科技公司	\$ <u>-</u>	\$ <u>25</u>
權利金收入		
母 公 司		
智冠科技公司	\$ 1,649	\$ 1,649
兄弟公司		
遊戲新幹線公司	<u>-</u>	<u>365</u>
	\$ <u>1,649</u>	\$ <u>2,014</u>
服務收入		
兄弟公司		
智雲公司	\$ <u>788</u>	\$ <u>-</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u>5,719</u>	\$ <u>4,93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押之資產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凍結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非流動）	\$ <u>46</u>	\$ <u>46</u>	\$ <u>38</u>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609		30.82 (美元：新台幣)	\$		49,596	
港幣		295		3.926 (港幣：新台幣)			1,160	
人民幣		523		4.58 (人民幣：新台幣)			2,397	
							<u>\$</u>	<u>53,153</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75		30.82 (美元：新台幣)	\$		5,397	
港幣		151		3.926 (港幣：新台幣)			594	
							<u>\$</u>	<u>5,991</u>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421		30.71 (美元：新台幣)	\$		43,634	
港幣		373		3.92 (港幣：新台幣)			1,462	
人民幣		288		4.47 (人民幣：新台幣)			1,290	
							<u>\$</u>	<u>46,386</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07		30.71 (美元：新台幣)	\$		6,344	
港幣		7,639		3.92 (港幣：新台幣)			29,953	
							<u>\$</u>	<u>36,297</u>

107年3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841	29.105 (美元：新台幣)
港幣		275	3.708 (港幣：新台幣)
			\$ 24,487
			1,018
			<u>\$ 25,505</u>

合併公司於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84仟元及(22)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一)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

未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一)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係視公司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以公司整體資訊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量，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之收入與營運結果、資產、負債及其他部門資訊。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	游龍在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184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	DRAGON GAMER(HONG KONG)CO., LT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312	與非關係人雷同 1
0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	威龍線上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11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	東方龍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04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	熊樂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14	與非關係人雷同 -
0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	熊樂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費用	1,630	與非關係人雷同 1
0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	樂聚多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費用	3,006	與非關係人雷同 2
0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	東方龍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費用	2,733	與非關係人雷同 1
1	樂聚多股份有限公司	樂聚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996	與非關係人雷同 2
1	樂聚多股份有限公司	樂聚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2,589	與非關係人雷同 1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二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	TAICHIGAMER (B.V.I.)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相關事業	\$ 96,942	\$ 96,942	3,041,698	100	\$ 178,098	\$ 7,061	\$ 7,061	
	威龍線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網路認證、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15,000	15,000	1,500,000	100	18,340	549	549	
	神嵐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	20,000	20,000	2,000,000	50	315	(5,050)	(2,525)	
	超級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	5,000	5,000	500,000	50	1,049	1	-	
	智龍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產品設計、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藝文服務等業務	100,000	100,000	10,000,000	13.05	91,563	(94)	(42)	
	STAR DIAMOND (B.V.I.) CO., LTD.	BVI	轉投資相關事業	82,772	82,772	52,000	100	88,620	(311)	(311)	
	熊樂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網路認證、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8,000	8,000	800,000	50	4,562	1,482	741	
	樂聚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	20,000	20,000	2,000,000	55.56	40,719	2,633	1,459	
	東方龍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	8,000	8,000	800,000	52.63	4,532	1,044	549	
	隆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資訊軟體零售、資訊軟體批發、資訊軟體服務、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168,000	168,000	16,800,000	29.58	153,879	(71)	(10)	
TAICHIGAMER (B.V.I.) CO., LTD.	TRANSASIAGAMER (B.V.I.)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相關事業	94,264	94,264	2,976,934	100	171,254	7,196	7,196	
STAR DIAMOND (B.V.I.) CO., LTD.	DRAGON GAMER (HONG KONG) CO., LTD.	香港	資訊服務業	82,772	82,772	260,000	100	88,620	(311)	(311)	
樂聚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樂聚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資訊軟體服務業	987	987	3,300	100	10,850	2,565	2,565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		本期期末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匯回 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游龍在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開發、生產電腦軟件及相關設備；自產產品、電腦硬件的安裝、調適、維修；技術諮詢、技術培訓；銷售自產產品。	USD2,200 仟元	註3	\$ 69,569	\$ -	\$ -	\$ 69,569	\$ 7,395	100	\$ 7,395	\$ 143,821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1)
美金 2,200 仟元 (新台幣 69,569 仟元)	美金 2,200 仟元	684,310 仟元

註 1：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實收資本額逾新台幣 8 仟萬元之企業，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

註 2：投資損益之認列，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